

为有效预防、控制校园重大突发事件，保障师生生命安全，维护学校正常秩序，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遵照教育厅及公安部门有关学校安全工作重要指示，坚持预防为主、统一领导、分级负责的原则，全面提高应对恐怖和暴力防范控制能力，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确保校安全稳定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有效预防、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置校园可能发生的各类恐怖和暴力事件（其中包括暴恐分子袭击事件、精神病人滋事行为、自焚极端行为、人员密集地区暴力犯罪分子威胁校师生人身安全、极端个人行为等），形成指挥统一、决策科学、保障有力、行动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，控制事态发展，限制在最短时间、最小范围内，使负面影响和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，做好学生工作，安定学生情绪，尽快恢复学校的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成立学校、派出所反恐防暴维稳联合指挥部，统一领导、指挥反恐防暴工作，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李和（校长）

副组长：李涛（副校长）、严鹏（所长）

成员：张海蛟、孔祥清、陈建龙、惠震、蔡兴华、师贞明

十堰市人民路派出所：高鹏（副所长）、陶继东（片警）。

四、职责分工

以指挥部为中心，下设反恐防暴应急相关工作小组，负责维护校园安全和稳定工作。

（1）打击处理组

组长：严鹏（十堰市人民路派出所所长）

副组长：高鹏（十堰市人民路派出所副所长）

成员：陶继东（十堰市人民路派出所民警）

工作职责：根据事态发展情况，最快速组织当地所属辖区警力，集中力量重拳打击暴恐势力及人员，指挥疏散师生并对社会面的动态控制，有效预防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，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2）现场疏导组

组长：陈建龙

成员：学工处全体人员、各学院负责人、辅导员

工作职责：按指挥部指示，具体组织实施现场处置工作。稳定情绪，开展劝阻、疏导和维护秩序工作，及时向学校领导报告事态发展及处置情况。

（3）通讯联络组

组长：孔祥清

成员：郑建超、李嫣

工作职责：要确保现场信息收集，为指挥部提供可靠信息保障。正面报道相关事件情况和进展，控制负面新闻和消息的传播，稳定校园师生的思想动态。

（4）现场保卫组

组长：师贞明

成员：保卫处全体人员

工作职责：根据指挥部指示迅速封锁现场，切断肇事群体或人员与外界的联系，控制事态发展，制止破坏校园公共财物及其他破坏活动等，及时做好校园重要部位的安全工作，根据事态发展轻重情况，负责与公安机关联系。

（5）后勤保障组

组长：惠震

成员：张胜华、张忠红

工作职责：根据指挥部指示，组织动员后勤工作人员，配合其他工作小组，进一步做好校园通信、交通、水电、医疗保障以及安全防护措施，为平息事态提供一切物质保障。

（6）网络信息组

组长：蔡兴华

成员：陈昌鑫、杜致远

工作职责：根据指挥部指示，了解事态发展情况，及时

掌握网络信息的传播，监控信息来源，控制负面消息的谣传，及时将事态信息汇报指挥部。

五、工作原则

1、把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首要任务，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公共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，切实加强对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。

2、快速反映原则。学校一旦发生重大突发事件，第一时间向指挥部报告，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报告，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第一时间果断处置。

3、预防为主原则。努力提高全校防范突发公共事件的意识，落实各项预防措施，做好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思想准备、组织准备、物资准备等各项工作。及时对各类可能引发突发公共事件的情况进行分析、预警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。

4、防止激化的原则。做好师生员工及相关人员的思想安抚工作。

5、统一领导、分级负责原则。根据突发公共事件的范围、性质和危害程度，对突发公共事件实行分级处置。每组的主要负责人是本组公共事件处置工作的第一责任人。

六、处置措施

1、学校一旦发生恐怖暴力事件，各应急工作组，负责安全稳定工作，观察事件发展动向，及时掌握信息与指挥

部取得联系，按指挥部要求，做好应急准备工作，组织落实各相关工作组全体人员为应急力量，并随时接受指挥部调动。

2、严格安全保卫，阻隔外界肇事群体或个人与本校学生的联系。

3、做好学生思想工作。学校指挥部迅速召开有关部门会议，处置措施，各院系负责人根据指挥部要求，做好学生思想工作，全力稳定的学生情绪，以避免学生卷入事件中。

4、妥善处理事后工作。当事态得到基本控制或平息后，要继续做好思想教育安定工作。学校后勤保障组做好后勤服务工作，以进一步稳定学生情绪，防止事态反复，并组织力量采取有效措施迅速恢复正常的工作秩序，尽可能减少恐怖事暴力事件带来的损失和影响。

5、涉及外籍专家及外国留学生的相关事件，具体参照《湖北医药学院外籍专家及外国留学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执行。